

## 鼓勵淡江人寫作風氣

學生新聞

**【記者洪慈勵報導】**你常愁苦於有好的文筆與滿腔的靈感而無處發揮嗎？第十七屆五虎崗文學獎於即日起開始徵稿，於明年五月一日截稿，喜愛創作的同學可以踴躍投稿參加，投稿地點於文館505室中文系辦公室。

五虎崗文學獎由文學院主辦、中文系承辦，中文系表示：「為了提昇本校文藝創作之風氣及培養新生代創作之人才，五虎崗文學獎已邁入第十七屆，歷史悠久，歷年來培育了不少文學創作的人才及名作家，如朱天文等人。」此次徵稿類型有：短篇小說、新詩、散文、報導文學，尤其以報導文學更能凸顯出五虎崗文學獎勵淡江人「我手寫我口」的寫作風氣，同學可以將此一求學階段所體會的淡江事物，透過參賽留下印記，因此特將報導文學分為一般類，及本地觀點類，內容可以是社團史、系史、淡水地方區田野訪談方面等等。

散文須在2000~5000字之間，短篇小說在5000字~15000字之間，新詩30~60行之內，報導文學則於5000~15000字之間，稿件上必須註明「五虎崗文學獎」，稿末須單獨一紙附上「履歷表」，內容包括：真實姓名、應徵組別、學號、班級、戶籍地址、通訊地址及聯絡電話，並附學生證影印本一份，並另備作品電子檔磁片一張，作品不得抄襲他人，亦不得在校內外刊物發表過，違者將取消資格。

參加者可以同時參加各類組，每組以一篇作品為限，獎勵方式如下：一、小說組首獎一名，獎金一萬元，推薦獎一名，獎金八千元，佳作三名。二、散文組首獎一名，獎金八千元，貳獎一名，獎金六千元，佳作三名。三、新詩組首獎一名，獎金八千元，貳獎一名，獎金六千元，佳作三名。四、報導文學獎首獎一名，獎金一萬元，推薦獎一名，獎金八千元，佳作三名。

召集人中文系系主任高柏園將於截稿後召開初審會議，審查參選者與參賽作品資格

，決定各文類決選篇數，複審時將聘請校內老師擔任複審委員，繼而邀請作家、批評家、學者、出版界人士共同舉行決審，所有得獎作品將交由淡江時報、自由時報副刊刊登，並委託三久出版社正式發行。

2010/09/27